

#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兆易创新

股票代码：603986

信息披露义务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陕国投·财富 28 号单一资金信托）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50 号金桥国际广场 C 座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B 座 6 层

股份变动性质：因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致使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七月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 录

<b>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b>	<b>2</b>
<b>目 录 .....</b>	<b>3</b>
<b>释 义 .....</b>	<b>4</b>
<b>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b>	<b>5</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主要负责人情况.....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6
<b>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b>	<b>7</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7
二、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7
<b>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b>	<b>8</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8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8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情况.....	8
五、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8
<b>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b>	<b>11</b>
<b>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b>	<b>12</b>
<b>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b>	<b>13</b>
<b>备查文件 .....</b>	<b>14</b>
一、备查文件.....	14
二、备查地点.....	14
<b>附表.....</b>	<b>15</b>

## 释 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兆易创新、上市公司	指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上海思立微	指	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指	兆易创新向上海思立微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上海思立微 100%的股权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融资	指	兆易创新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上述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交易对方	指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交易对方
联意香港	指	联意（香港）有限公司，为上海思立微股东
上海正芯泰	指	上海正芯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上海思立微股东
上海思芯拓	指	上海思芯拓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上海思立微股东
上海普若芯	指	上海普若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上海思立微股东
合肥晨流	指	合肥晨流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上海思立微股东
北京集成	指	北京集成电路设计与封测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上海思立微股东
青岛海丝	指	青岛海丝民和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为上海思立微股东
青岛民芯	指	青岛民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上海思立微股东
杭州藤创	指	杭州藤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上海思立微股东
《购买资产协议》	指	兆易创新与交易对方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元/万元人民币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50 号金桥国际广场 C 座
注册资本:	396401.284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85 年 1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	薛季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30273T
主要股东: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B 座 6 层
邮政编码:	100005
联系电话:	010-85140246
经营范围: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长期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兼职情况
薛季民	男	董事长	中国	西安	否	无
桂泉海	男	董事	中国	西安	否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资本运营部部长，西安开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姚卫东	男	董事	中国	西安	否	无
卓国全	男	董事	中国	西安	否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财务部部长
王晓芳	女	独立董事	中国	西安	否	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兼职情况
						院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陕西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学年会理事，陕西金融会计学会副会长
殷醒民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西安	否	上海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复旦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副主任，上海复旦大学信托研究中心主任
张俊瑞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西安	否	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兆易创新股份比例减少是由兆易创新本次交易引起的。本次交易的方案为兆易创新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联意香港、青岛海丝、上海正芯泰、合肥晨流、上海思芯拓、青岛民芯、杭州藤创、北京集成、上海普若芯、赵立新和梁晓斌合计持有的上海思立微 100% 股权，同时采取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14nm 工艺嵌入式异构 AI 推理信号处理器芯片研发项目、30MHz 主动式超声波 CMEMS 工艺及换能传感器研发项目、智能化人机交互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费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为前提，但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

### 二、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安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A 股流通股 15,081,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数的 5.29%。

####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上市公司新发行股份使股份总数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2019 年 5 月 8 日，中国证监会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2019 年 6 月 28 日，上市公司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不变，但由于上市公司增发股份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权利限制情况。

####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情况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总股本为 28,489.45 万元。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拟向上海思立微全体股东发行 2,268.80 万股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30,758.25 万元（不考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部分）。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A 股流通股股数不变，占公司总股本数的 4.90%（不考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部分）。

#### 五、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 （一）本次权益变动已经履行的审批程序

##### 1、上市公司的决策过程

2018 年 1 月 30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



关议案。

2018年4月13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8年5月7日，上市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8年7月6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8年10月15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9年5月20日，兆易创新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事宜期限的议案》，同意本次重组事项相关决议的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 **2、标的公司决策过程**

本次交易的方案已经上海思立微董事会审议通过。

## **3、交易对方决策过程**

本次交易的方案已经全部交易对方的内部权力机构审议通过。

## **4、本次交易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2019年5月8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联意（香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35号），对本次交易予以核准。

## **（二）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购买资产协议》，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本次重组已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交易事项的核准，无其他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经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查，自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

##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

2019年7月1日

##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本报告书所提及的有关合同、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和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址，供投资者查阅：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A座17层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址：<http://www.sse.com.cn>

##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
股票简称	兆易创新	股票代码	60398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50 号金桥国际广场 C 座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股数量不变, 持股比例稀释)	有无一致行动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使上市公司股份增加,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u> 持股数量: <u>15,081,300 股</u> 持股比例: <u>5.29%</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不考虑配套融资情况: 股票种类: <u>A 股</u> 持股数量: <u>15,081,300 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4.9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_\_\_\_\_

2019年7月1日